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8)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佈乃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中期業績公佈前作出。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產生不多於100.0百萬港元的淨虧損，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則為純利13.9百萬港元。儘管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收益及毛利因COVID-19疫情後中國經濟穩步復甦均錄得輕微增長，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虧損狀況乃主要由於並無出售浙江浩然置業有限公司29.0%股權的非經常性收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公佈所載）所致，該金額達193.3百萬港元並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確認為其他收入。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董事會進一步審閱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後，可能會出現變動或調整。本公佈所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

董事會預期，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中期業績公佈將全面遵從上市規則項下規定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丁雄尔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丁敏兒先生(主席)，丁雄尔先生(行政總裁)、丁建兒先生及張定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志鵬先生、黃之強先生及梁民傑先生。